

#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书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华化学”或“公司”）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特对长华化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进行了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现将培训情况汇报如下：

培训时间	2025年1月8日
培训地点	长华化学三楼会议室
培训主题	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、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关注要点
培训讲师	陈勇
参训人员	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

#### 一、培训主要内容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要求，东吴证券作为长华化学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，于2025年1月8日对长华化学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。

现场培训前，东吴证券制作了培训讲义，并提前要求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内容。现场培训时，东吴证券培训人员通过课件展示、现场讲解和交流的形式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、募集资金使用管理、关联交易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讲解，通过具体案例强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性。现场培训后，东吴证券向长华化学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，在学习过程中如有问题可随时与东吴证券培训专员联系。

#### 二、培训效果情况

对于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工作，公司与相关人员给予了积极配合，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。本次培训工作加深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管理、信息披露及重大信息管理、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认识和了解，有助于提高长华化学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书》之盖章签字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\_\_\_\_\_

陈勇

\_\_\_\_\_

尹鹏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